## 东莞官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宜安科技") 第三届监事 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8年8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 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送达。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熊 慧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8 年 8 月 17 日, 公司与株洲市国有资产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株洲国投") 共同签署了《株洲官安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出资协议》。

以上各方拟共同投资设立株洲宜安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 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公司 以自有资金出资 3,000 万元,持有合资公司 60%的股权;株洲国投以货币出资 2,000 万元,持有合资公司 40%的股权。

株洲国投持有公司10.86%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等规定, 株洲国投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故本次公司与关联法人株洲国投共同投资设 立合资公司事项构成关联交易。

上述详情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3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东莞宜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17日

